

(四) 訓與用之間問題的改進建議

書籍目錄：研究報告彙編

書名：考試院研究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彙編(三)

目錄：建立公務人員教、考、訓、用配合制度可行性之研究

章節：(四) 訓與用之間問題的改進建議

公務人員的培訓，可略分為專為初任人員舉辦的「始業訓練」以及任職後因應個別需要所辦理的「在職訓練」，但不管是那一種訓練，其主要的目的都是在於培番工作能力，善成良好的工作態度及發展潛能，並能維持機關人力資源的素質，增進機關組織的效能與士氣（關中，民84：一七六）。換言之，組織成員必須經由不斷的訓練，才能更有效用地達成組織的功能與目標。現行我國軍官有一套完整而合理的訓練制度，不但有各兵種的軍官學校以培養各種軍事幹部，且各種幹部的晉升，尚須以接受各種軍事訓練為先決條件，例如尉官升校官，校官升將官，均受一定的訓練，系統井然，循序漸進，極為完整（張金鑑，民79：五六0）。我國文官訓練制度或可參考軍官訓練的經驗，無論是升任官不或是升任主管，都應先接受相關的訓練，訓用配合，以提升專業、領導知能，足堪勝任工作。